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北京同仁医院经济技术开发区院区扩建工程

项目编号 京发改[2011] 2129号

建设地点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核心区

验收单位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同仁医院

2024 年 5 月 10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北京同仁医院经济技术开发区院区扩建工程	行业类别	社会事业类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同仁医院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或水影响评价文件)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务局、京技水保案[2013]29号、2013年9月27日		
水土保持方案(或水影响评价文件)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务局、京技市政(水保初设)字[2017]2号、2017年3月14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6年6月~2020年10月, 2023年8~12月		
水土保持方案(或水影响评价文件)报告编制单位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中水华夏集团北京金水源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单位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同仁医院		
验收材料公示网址	http://www.tdgreens.com/sbzx/scjsxmgs/kaifaqu-612-tryy.htm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北京市水务局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工作的通知》[京水务郊(2018)53号],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同仁医院于2024年5月10日,组织开展了“北京同仁医院经济技术开发区院区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中水华夏集团北京金水源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与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观看了本工程的影像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和验收报告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北京同仁医院经济技术开发区院区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北京同仁医院经济技术开发区院区扩建工程项目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核心区62号地块62C2地块,总用地面积 6.13hm^2 ,其中永久占地 6.13hm^2 ,临时占地 0hm^2 。本次验收面积为 6.13hm^2 ,全部为建设用地。建设内容包括医疗综合楼、高压氧舱及动物实验楼、传染门诊楼等,以及道路管线、绿化等室外工程等。项目工期2016年6月~2020年10月,2023年8~12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批复情况

2013年9月27日，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务局以“京技水保案[2013]29号”，批复了“北京同仁医院经济技术开发区院区扩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批稿）”。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7年3月14日，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务局以“京技市政（水保初设）字[2017]2号”，批复了“北京同仁医院经济技术开发区院区扩建工程水土保持初步设计”。

建设单位委托设计单位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将水土保持设施纳入施工图同步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委托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北京同仁医院经济技术开发区院区扩建工程”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24年5月编制了《北京同仁医院经济技术开发区院区扩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面积6.13hm²，本项目实际完成的措施量主要包括集雨池2座，总有效容积1200m³，透水铺装0.85hm²，下凹式绿地0.87hm²，下沉庭院挡墙576m，节水灌溉面积1.37hm²等。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99.82%，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99.51%，土壤流失控制比为1.05，拦渣率为98.57%，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99.20%，林草覆盖率达到33.07%，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国家防治标准的目标值。

(五)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委托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本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北京同仁医院经济技术开发区院区扩建工程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本次验收范围为建设用地 6.13 公顷；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和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 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初步设计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 后续管护要求

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单位为北京国天健宇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将继续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主要水土保持设施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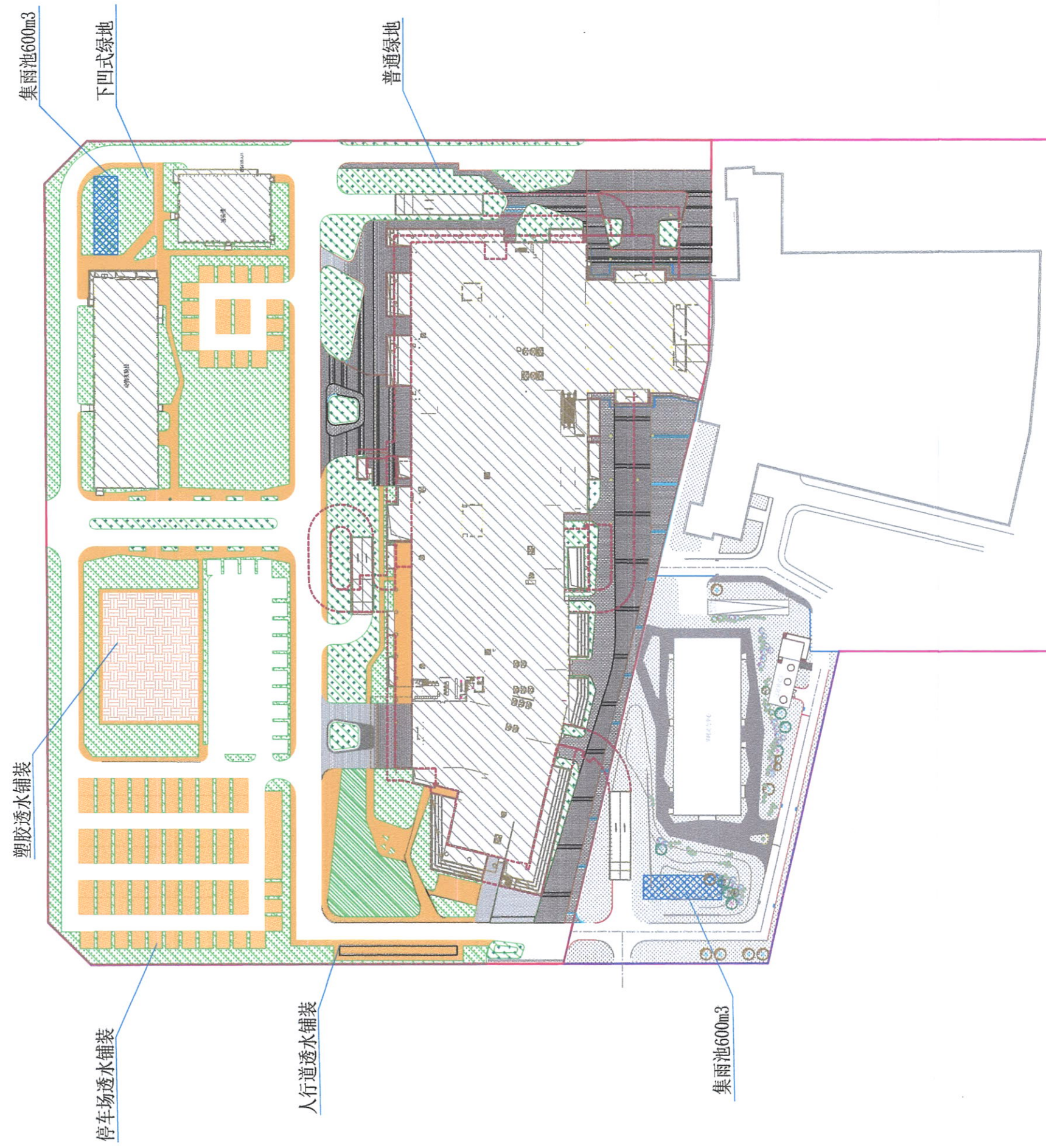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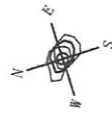
	集雨池	容积 (m ³)	座数	汇水面积	材质
		1200	2	6.13hm ²	PP 模
工程措施	透水铺装 (hm ²)		0.85		
	表土剥离 (万 m ³)		0.97		
	土地整治 (hm ²)		2.22		
	节水灌溉 (hm ²)		1.37		

	排水管线 (m)	857
	下沉庭院挡墙 (m)	576
植物措施	植物措施总面积 (hm ²)	1.37
	普通绿地面积 (hm ²)	0.50
	下凹式绿地 (hm ²)	0.87
其他水土保持设施		-

附：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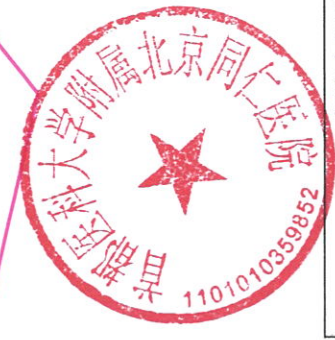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刘芳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同仁医院	总务处处长	刘芳	建设单位
成员	刘苗苗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苗苗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袁世广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袁世广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徐国才	中水华夏集团北京金水源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徐国才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张丽玮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丽玮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于洋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于洋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洪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洪杰	施工单位
	谢伟	北京国天健宇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部门经理	谢伟	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单位
	孟岩	北京市水务规划研究院	教高	孟岩	特邀专家
	刘丹芳	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	教高	刘丹芳	特邀专家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	工程量
1	表土剥离	100m ³	96.6
2	表土回覆	100m ³	96.6
3	土地平整	hm ²	2.22
4	人行道透水铺装	hm ²	0.39
5	停车场透水铺装	hm ²	0.31
6	塑料透水铺装	hm ²	0.15
7	集雨池	m ³	1200
8	节水灌溉	hm ²	1.37
9	排水管线	m	857
10	下沉庭院挡墙	m	576

	医院总占地		建筑物工程区		普通绿地		人行道透水铺装
	防治责任范围		道路与管径工程区		下凹式绿地		停车场透水铺装
	一期用地范围		生产绿化工程区		集雨池		塑料透水铺装



核定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阶段	北京同仁医院	2024.04
审核		水保部分	经济技术开发区院区扩建工程	
校核		水土保持措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措	
设计		施工图	施布设竣工验收图	
制图		比例	1:1000	
描述		图号	TRY-2	日期
资质证书	水保方案(京)字第20230023号			